檔 號 保存年限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

樓

承辦人: 黃彥芳

電話:03-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: samiayen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:桃教體字第108003506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七(1080035062 Attach01.xls、1080035062 Attach02.xlsx、

1080035062 Attach03.doc)

主旨:有關本局委託建國國小辦理「桃園市107學年度C級羽球教 練研習會」一案,請貴校遊派擔任體育課教學之非體育專 長教師參加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央對地方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,為提升本 市國小體育專長教師比率,強化教師體育教學知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:本市各國小擔任體育課教學之教師(120人),以 未具備下述任一要件之非體育專長教師為優先:
 - (一)體育運動相關系所畢業之國小體育教師。
 - (二)取得大專校院體育相關系所進修學分8學分以上之國小體 育教師。
 - (三)具有教育部體育署核定之C級以上教練證之國小體育教 師。
 - (四)具有教育部體育署核定之C級以上裁判證之國小體育教 師。
 - (五)具教育部體育署核發「體育專業證照」(包括:國民體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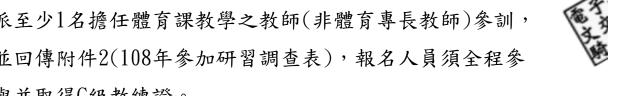




- (六)具有經教育部體育署審定並認可,具救生員授證資格之 團體所授與之救生員證之國小體育教師。
- (七)取得體育署核發之體育教學模組種子教師證明書及經體 育署審定並認可,具授證資格團體所授之體育教學模組 教師證明書之體育教師。

三、本案相關資訊如下:

- (一)研習日期:108年6月29日至7月1日,共計3日,全程參與 者核予研習時數18小時。
- (二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08年6月14日止。
- (三)報名方式:請至本局教師研習系統(http://passport. tvc. edu. tw/index. php) 報名,報名表請e-mail至建國 國小高俊英組長信箱:ta060444@mail.jkes.tyc.edu. tw,倘收訖報名表將於2日內回信,倘未收到,請洽體育 組高俊英組長: 03-3636660分機310、0921172611。
- (四)發證方式:凡參加講習會者,經學科、術科考試實習均 及格後,報請中華民國羽球協會核發(級教練證。
- 四、研習期間請各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- 五、請本市體育專長教師比率未達60%之學校(如附件1)務必遴 派至少1名擔任體育課教學之教師(非體育專長教師)參訓, 並回傳附件2(108年參加研習調查表),報名人員須全程參 與並取得C級教練證。
- 六、本次研習結束後將於108年7月中旬再行統計各校體育專長 教師比,倘學校比率仍未達60%,需函復本局說明原因及改 善措施。








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及調查表等各1份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